

钦州市教育局文件

钦教科〔2021〕8号

钦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转发广西教育 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做好2021年 上半年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 工作的通知

各县、区教育局，自由贸易试验区钦州港片区社会事务局，北部湾职业技术学校，市直各中学、幼儿园，各民办学校：

现将《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做好2021年上半年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桂教科学〔2021〕6号）转发给你们，请按通知要求做好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结

题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受理范围

按《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做好 2021 年上半年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桂教科学〔2021〕6 号)规定的范围。

二、报送要求

(一) 报送程序

课题组撰写结题申请书、收集整理研究成果的主件和附件材料——报课题负责人单位审核同意——报钦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结题材料以学校为单位统一报送,包括纸质版和电子版(光盘),同时报送《课题结题汇总表》到指定邮箱。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汇总各学校申报的课题,统一报送广西教育科学规划办验收。

(二) 材料要求

按《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做好 2021 年上半年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桂教科学〔2021〕6 号)要求。

(三) 报送时间和地点

材料报送时间为 2021 年 5 月 10 日至 14 日,逾期不予受理。

材料报送地址:钦州市乘风大道,钦州市教育局北楼 407 室。联系人:凌莉莉,联系电话:0777-2812661,电子邮箱:qzghb2019@163.com。

三、其他

(一) 凡被撤项或者中止的课题, 原则上不再受理结题。

(二) 《结题申请书》、《申请·评审书》、《课题变更申请表》等可登陆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下载, 网址: <http://ghkt.jyt.gxzf.gov.cn>。除著作外, 每套鉴定材料须统一用 A4 纸左侧装订(无需装订成册), 装入硬纸皮档案袋中, 并用结题申请书的封面作为档案袋的封面。

(三) 结题材料不返还, 请有关单位和申报人自行留底。

(四) 课题完成评审后, 发文公布评审结果, 并将结果公布在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上, 网址: <http://ghkt.jyt.gxzf.gov.cn>。

(五) 第一次鉴定未通过者, 可在下半年集中受理结题时重新申请鉴定。第二次鉴定或审核仍未通过者, 终止结题。逾期未申请二次鉴定, 又未说明理由者, 视为放弃二次鉴定权利, 终止结题。

钦州市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代章)

2021年4月9日

三、其他



(章升) 昌隆号 财 姓 羊 市 南 德 市 州 州

1984年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桂教科学〔2021〕6号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关于做好 2021年上半年广西教育科学 规划课题结题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局，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

为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按照《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桂教科学〔2018〕15号）有关规定，经研究，决定启动2021年上半年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受理范围

受理课题的年份为广西教育科学规划2016—2019年度立项的未结课题。受理课题的类别有：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类）；委托重点课题；部分专项课题（广西职业教育研究专项、广西民族教育研究、广西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和学籍学历管理研究专项、广西考试招生研究专项、广西考试招生和教学研究专项、广西学生资助研究专项、广西教育财务管理研究专项、教育信息化工作专项、广西教育教学法研究基地专项、语言文字研究专项、壮汉双语教学研究、广西民办教育研究专项、广西教育发展研究专项、教学研究专项）。已申请延期并承诺本年度完成的课题，研究期

广西壮族自來水工程

号 8 (1808) 学林林林

广西教育科学出版社

2021 年 1 月 1 日

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

：对学业取得中等及以上，对学考合格，属育德市各
《》照对，野管教育科学出版社广西出版集团出版，一
育（号 12 (1810) 学林林林）《》野管教育科学出版社广西
野管教育科学出版社广西出版集团出版，一
：不出版野管教育科学出版社广西出版集团出版，一

图版图受，一

图版图受，一
：（类 A）图版图受，一
：（类 B）图版图受，一
：（类 C）图版图受，一
：（类 D）图版图受，一
：（类 E）图版图受，一
：（类 F）图版图受，一
：（类 G）图版图受，一
：（类 H）图版图受，一
：（类 I）图版图受，一
：（类 J）图版图受，一
：（类 K）图版图受，一
：（类 L）图版图受，一
：（类 M）图版图受，一
：（类 N）图版图受，一
：（类 O）图版图受，一
：（类 P）图版图受，一
：（类 Q）图版图受，一
：（类 R）图版图受，一
：（类 S）图版图受，一
：（类 T）图版图受，一
：（类 U）图版图受，一
：（类 V）图版图受，一
：（类 W）图版图受，一
：（类 X）图版图受，一
：（类 Y）图版图受，一
：（类 Z）图版图受，一

限内按照研究计划已完成的课题，亦属受理范围。广西教育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课题另文通知，不在此次受理范围。

二、成果要求

资助经费重点课题（A类）、自筹经费重点课题（B类）、自筹经费一般课题（C类），可提交研究总报告、书稿、著作、已发表的研究论文等，2019年立项的课题按照立项通知的成果要求进行验收。委托重点课题以委托时对研究成果的要求为准。专项课题按立项时课题申报书所预设的成果进行验收。

三、报送要求

（一）报送程序。

各高等学校、区直各中等职业学校的课题先报学校（单位）科研主管部门审核确认，再由各学校（单位）科研主管部门统一提交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各市教育局、市县所属中小学幼儿园课题申报采用三级审核报送制度。第一级为“申报者所在单位”（如学校），第二级为“市级管理部门”（如各市教科所或教育科学规划办），第三级为“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各级管理机构要严格审核材料内容等，签署明确意见。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直接受理个人报送。

（二）材料要求。

包括1套结题鉴定材料（具体要求详见附件1）、1份《课题结题汇总表》（附件2）。材料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4纸双面印制。各级管理机构统一收集和报送材料的纸质版，同时报

送《课题结题汇总表》的电子版到指定邮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不返还结题材料。

（三）报送时间和地点。

材料报送时间为2021年5月10日至17日，逾期不予受理。材料报送地址：南宁市竹溪大道69号，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办公大楼1709房，邮编：530021。联系人：玉芸芸，电话：0771—5815194；电子信箱：gxjykgxb@163.com。

四、结题鉴定

采取会议集中鉴定方式，由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专家鉴定，对研究成果从科学性、创新性、规范性、难易程度、应用价值等五个方面进行等级分类评价。根据专家的鉴定意见和鉴定结果，综合确定成果的鉴定等级。鉴定等级分为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

第一次鉴定未通过者，可在下半年集中受理结题时重新申请鉴定。第二次鉴定或审核仍未通过者，终止结题。逾期不申请二次鉴定又未说明理由者，视为放弃二次鉴定权利，终止结题。

五、其他

（一）凡被撤项或者中止的课题，原则上不再受理结题。

（二）课题完成评审后，发文公布评审结果，并将结果公布在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上，网址：<http://ghkt.jyt.gxzf.gov.cn>。

（三）各级管理机构要严格把关，不接受在受理范围之外、

被撤项或者中止的课题。

（附刊）

附件：1. 结题鉴定材料要求

2. 课题结题汇总表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代章）

2021年3月1日

附件 1

结题鉴定材料要求

课题研究完成后,课题负责人按照要求填写及报送 1 套结题鉴定材料,每套材料包含纸质版和电子版,申请书材料要求统一用计算机填写、A4 纸双面印制。下述文本除成果主件及附件需装订成册,其他无需装订。具体要求如下:

一、《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申请书》。要求正确填写申请书内容、注意签字盖章。

二、《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请·评审书》。要求提供申报时填写的申请书复印件,注意签字盖章。

三、课题立项通知书。要求提供立项时广西教科规划办批复给课题组的立项通知书复印件,如无立项通知书批复则提供课题立项的通知文件的复印件。

四、课题变更申请表。包括课题负责人、课题组成员、课题名称等,注意签字盖章,如无变更则不提供。如已获准批复,请提供变更批复的复印件。

五、成果主件及附件。主件提交研究总报告,研究总报告要格式规范、论证科学、逻辑严谨,字数不少于 1 万字,重复率低于 20%。附件提交与课题研究高度相关的成果,包括研究论文、专著、教材等,为研究期间发表、出版;课题开题、中期检查等过程管理材料。

六、以上材料的电子版光盘。要求将上述材料形成 word 文档，全部刻录成光盘，并在光盘封面上标注课题名称及课题负责人姓名。

《结题申请书》《申请·评审书》《课题变更申请表》等可登录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官方网站下载，网址：<http://ghkt.jyt.gxzf.gov.cn>。除著作外，每套鉴定材料须统一用 A4 纸左侧装订(无需装订成册)，装入硬纸皮档案袋中，并用结题申请书的封面作为档案袋的封面。

附件 2

广西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汇总表

单位（盖章）：
联系电话：

填报人：
日期：

课题编号	课题名称	负责人	所在单位	联系地址及电话	课题组成员

本表格可根据需要自行加行。请各有关单位统一收集整理后于 2021 年 5 月 17 日前报送广西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电子信箱：gxjyxghb@163.com。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钦州市教育局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9 日印发
